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授予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1. 授予日：2013年8月29日。

2. 授予价格：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3.068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4.268元/股。

3. 授予对象和授予数量：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首次授予41名激励对象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和635万份股票期权，预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5万份，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权益工具类型	拟授予数量（万份）	占本次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侯勋田	董事长	限制性股票	100	8.33%	0.37%
马恺	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80	6.67%	0.30%
郭家华	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50	4.17%	0.19%
徐建飞	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50	4.17%	0.19%
田岩	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50	4.17%	0.19%
于龙	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40	3.33%	0.15%
陈雪平	财务总监	限制性股票	50	4.17%	0.19%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 (技术) 人员 (共计 34 人)	限制性股票	80	6.67%	0.30%
	股票期权	635	52.92%	2.38%
预留	股票期权	65	5.42%	0.24%
合计 (41 人)		1200	100%	4.50%

说明：由于董事会秘书石革燕女士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的条件，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 42 人调整为 41 人，同意将股票期权总数由 730 万份调整为 700 万份，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665 万份调整为 635 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及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不作调整。与公司 2013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

4. 标的股票来源：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5.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起 48 个月。

6. 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及股票期权行权安排：

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自该部分股票上市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20%、30%、5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股票期权行权安排：自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20%、30%、50%的比例分三期行权。预留的股票期权自该部分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内按 50%、50%的行权比例分两期行权。

7. 权益工具的解锁/行权条件：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主要业绩考核指标为：（1）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 亿元、2 亿元、3.5 亿元，即以 2012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 228.84%、448.07%、859.12%；（2）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不低于 8%。

以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比较基数的 2012 年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11 月 12 日出具广会所验字[2013]第 13004550023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 2013 年 11 月 11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认为：截至 2013 年 11 月 11 日止，公司已收到侯勋田等 9 名

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整。截至2013年11月1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271,780,000.00元。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3年8月29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3年11月20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847,187	19.81%	5,000,000	57,847,187	21.2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4,780,000	16.79%	800,000	45,580,000	16.7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4,780,000	16.79%	0	44,780,000	16.48%
境内自然人持股			800,000	800,000	0.2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00%
5、高管股份	8,067,187	3.02%	4,200,000	12,267,187	4.5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3,932,813	80.19%	0	213,932,813	78.72%
1、人民币普通股	213,932,813	80.19%	0	213,932,813	78.7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66,780,000	100.00%	5,000,000	271,780,00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271,780,000股摊薄计算，2012年度每股收益为0.1343元。

六、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期权代码：【 037033 】

期权简称：【东凌JLC2】

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66,780,000股增加至271,780,000股，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发生了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赖宁昌先生间接持股比例因此发生了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东凌集团有限公司在授予前持有公司118,671,103股，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的44.48%，授予完成后，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43.66%。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1月19日